

关于对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A145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伊份公司或公司)的委托,对来伊份公司 2017 年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706 号审计报告。现根据贵部《关于对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273 号)的要求,我们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需年报会计师说明的有关事项,特回复说明如下:

问题 3、“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4.17 亿元,同比增加 42%,且明显高于以往年度存货水平,而年度内公司的经营销售业务模式并未发生明显变化。请公司结合存货管理以及销售政策,补充说明本期存货大幅增加的原因。此外,请公司结合自身商品性质,具体说明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和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政策是否谨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说明】

(一) 本期存货大幅增加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为实现全渠道快速融合发展,2017 年公司加快了线上、线下业务拓展速度。在线下,除了在现有的上海、江苏等成熟市场继续精耕细作外,积极培育新市场,进入了重庆、深圳等新区域,加快开店的速度,2017 年末公司直营门店较 2016 年末增加 161 家;同时公司加大线上电商业务的拓展力度,力争扩大线上市场占有率,导致期末存货金额增幅较大。

2016年、2017年 期末存货变化情况:

单位: 万元

存货情况		2016.12.31	2017.12.31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线下渠道	门店存货金额	13,293.37	17,144.98	3,851.62	28.97%
	门店数量	2,091	2,252	161	7.70%
	店均存货金额	6.36	7.61	1.26	19.75%
线上渠道	电商仓库金额	2,423.83	6,380.95	3,957.11	163.26%
	委托代销金额		1,145.76	1,145.76	
物流仓库	仓库存货金额	13,633.63	17,073.32	3,439.69	25.23%
合计		29,350.83	41,745.01	12,394.18	42.23%

期末存货大幅增加的原因如下:

(1) 线下渠道门店存货增长的主要原因:

- ① 门店翻新后, 空间利用效率增加、商品陈列更丰富, 比翻新前商品陈列数量及门店备货量有所增加, 2017年翻新门店近300家。
- ② 新开门店数量增加导致存货总量增加, 直营门店较2016年年末增加161家, 增长率达到7.70%。
- ③ 年末按公司春节项目整体销售政策备货因素增加。

(2) 线上渠道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

- ① 线上渠道因包装规格不同于线下门店商品需要独立包装备货导致线上渠道需要单独备货。报告期内, 公司大力拓展电子商务平台销售规模, 导致期末存货总量增加。
- ② 由于经销商开拓天猫超市、京东超市等线上第三方渠道效果不佳, 2017年度公司收回上述渠道自行管理, 导致公司期末委托代销商品增加;
- ③ 年末按公司春节项目整体销售政策备货因素增加。

(3) 物流仓库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

- ① 因线下门店规模扩大、线上销售拓展战略的实施, 导致物流仓库备货相应增加。
- ② 年末因春节旺季、团购高峰期导致期末存货较同期增加。

综上，2017 年期末存货增加与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相关存货在期后的业务中销售正常，随着春节旺季的结束及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存货下降至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的需求。

(二) 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政策

公司存货的减值政策为：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具体内容如下：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 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① 公司有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

来伊份商品流通环节全过程按照商品时间节点进行管理：产品从供应商送货至仓库、仓库发货到门店、门店销售各个环节都有一系列时间节点规定，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商品管理表》，保证商品新鲜，避免销售过期食品。公司将库存商品按剩余保质期三个月、两个月、一个月设置预警线。公司在商品到达预警线就会进行多种促销手段进行处理或调货至旺销门店进行销售。

公司采购的商品首先进入公司仓库，检验合格后发送各门店销售、对外批发和团购，在仓库和门店中的商品，如果发现质量问题或过期等需要处理的情况，立即退到公司的退货仓，所以仓库和门店商品质量良好，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② 公司在报告期末合理的预估了存货报损金额。

公司物流中心专门设立了退货仓，对退货商品的出入库进行管理，物流中心定期对退货仓进行整理并按照公司流程进行报废审批、实物报损，财务按照审批处理的存货报废金额进行会计处理，借记费用，贷记存货；报告期末，公司在对仓库进行盘点后，为消除期末待报废存货对报表的影响，对于退货仓的待报废商品进行了合理的预估，暂估进行存货报损，会计处理为借记费用，贷记存货。

公司对于委托代销存货按照电商销售的报损经验，在报告期末合理的预估了存货的报损金额。会计处理为借记费用，贷记存货。

公司本年存货报废金额为 729.36 万，占本年度采购金额 0.328%。

③ 期末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政策对期末存货成本与销售价格进行了比较，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对存货有良好的内部管理与控制，期末公司存货状态良好，账面存货价值与可变现净值比较不存在减值迹象，所以公司未对报告期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三) 同行业的比较

公司比较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减值政策及存货减值情况，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来伊份	好想你	三只松鼠	盐津铺子	洽洽食品
存货减值政策	账面价值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	账面价值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	账面价值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	账面价值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	账面价值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
2015 年末存货余额	26,736.96	38,451.58	65,856.62	10,794.68	118,303.75
2015 年末存货减值金额	0.00	0.00	17.71	0.00	0.00
2016 年末存货余额	29,350.83	109,973.59	116,859.07	12,937.86	108,584.65
2016 年末存货减值金额	0.00	0.00	58.98	88.30	0.00

从上表来看公司的存货减值政策与同行业一致，与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会计师回复意见】

我们对存货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一、对公司存货执行的审计情况

(1) 了解公司内控制度

我们获取了公司与存货相关的主要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对关键管理人员以询问的方式对相关内部控制中的关键点进行了解，对主要控制流程进行了穿行测试。

(2) 对主要流程进行控制测试程序

我们结合对公司内控的了解，执行了包括采购入库测试、发出出库测试、仓库存货盘点测试、门店存货盘点测试、重大供应商合同审查、新增供应商审批审查、供应商资质评审检查控制审查等控制测试程序。

(3) 执行了相应的实质性测试程序

我们按照公司存货情况，执行了包括存货出入库测试、存货发出计价测试、存货截止测试、存货监盘、函证、编制销售成本倒轧表，将存货发生额与销售成本进行核对、检查在途物资等程序。

(4) 执行了相应的分析性程序

按照公司的存货情况，执行了包括：存货的成本分析、存货期末单价分析、存货周转率分析、毛利率分析、同行业主要指标比较分析等程序。

我们通过履行上述存货审计程序，认为公司的存货真实、完整，未发现异常。

二、对存货跌价准备政策及期末存货跌价的审计情况

(1)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政策的审计情况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政策为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我们复核了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政策，并与相关食品连锁同行业的政策进行了比较，认为该政策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同行业不存在重大差异。

(2) 我们对期末存货跌价的审计情况

我们在了解公司存货相关管理内控的情况下对公司的仓库收发管理、门店存货管理等内控制度进行了控制测试，未见异常。

我们同时在仓库、门店等存货的监盘过程中实施检查程序，观察了存货的储存状况，未发现重大变质、损毁等迹象的存在；同时公司已经在报告期末合理的预估了退货仓存货报损金额，及委托代销存货的报损金额，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我们对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与相关销售价格进行了分析性复核，未发现公司存货存在减值迹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